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吳靜怡  
電話：(02)7736-7892  
電子信箱：chingyi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4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四)字第115005520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實施計畫 (A09000000E\_1150055201\_senddoc1\_Atta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115年度視障電腦教育訓練（暑假課程）實施計畫（如附件）一案，請轉知視障學生、家長及轄屬學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115年5月28日校教字第115000764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部委託淡江大學辦理115年度視障電腦教育訓練（暑假課程）自即日起受理報名（額滿為止），本期團體課程包含：iPhone文件轉換應用、AI 代理與靈感開發-Gemini CLI、AI聲音推理應用、iPhone與AI基礎操作應用班、視障音樂製作工作坊—DAW 與輔助工具實作班等班別，報名資格及方式詳參附件實施計畫。
- 三、報名方式：
  - （一）線上報名：逕至115年教育訓練課程線上報名系統（網址：<http://class.batol.net>）報名。
  - （二）電話報名（及相關諮詢）：請洽（02）7730-0606，轉分機116、121。

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(視障資源中心)



裝

訂

線

